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教育部 函

地 址：臺北市中山南路5號
傳 真：02-33437874
聯絡人：林佳怡 電話：02-77367875

320

中壢市健行路229號(清雲科技大學通識教育中心)

受文者：駱委員嘉鵬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98年1月12日

發文字號：台語字第0980005619B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密(決標後解密)

附件：無附件

主旨：敦聘 台端為「《臺灣閩南語常用詞辭典》結合多語對譯辭典軟體計畫」採購案之「採購評選委員會」委員，敬請台端撥冗與會審議及評選事宜。

說明：依據政府採購法第56條、「採購評選委員會組織準則」、「採購評選委員會審議規則」及「最有利標評選辦法」規定辦理。



正本：各評選委員

副本：本部國語會

部長鄭瑞城

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單位主管決行

教育部 開會通知單

320

中壢市健行路229號(清雲科技大學通識教育中心)

受文者：駱委員嘉鵬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98年1月12日

發文字號：台語字第0980005619A號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密(決標後解密)

附件：會議議程、聘函、評選委員須知

開會事由：「《臺灣閩南語常用詞辭典》結合多語對譯辭典軟體
計畫」採購案評選委員會第1次會議

開會時間：98年1月21日(星期三)上午10時正

開會地點：教育部第二辦公室3樓會議室(臺北市忠孝東路1段172
號3樓)

主持人：評選委員互選產生

聯絡人及電話：林佳怡(02)7736-7875

出席者：各評選委員

列席者：本部總務司江海屏、國語會陳執行秘書雪玉、吳視察中益、張玉萍小姐、林佳
怡小姐

副本：本部國語會、第二辦公室警衛室、會議室管理員

備註：響應紙杯減量，請自備環保杯。

一、請攜帶本次會議開會通知單出席會議。

二、會議議程之附件將於會場上分送。

三、交通路線：

會議地點交通：

1. 捷運可搭板南線在善導寺站下車，由5號出口往前直行至柯尼卡展示中心所在大樓。
2. 公車可搭205、212、232、257、262、276、299、605等在審計部站下車即達。
3. 自行開車者可停杭州南北路、青島東路公營停車格，或杭州南路東側(近青島東路口)、杭州北路西側及善導寺地下民營停車場。

教育部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教育部 開會通知單

320

中壢市健行路229號(清雲科技大學通識教育中心)

受文者：駱委員嘉鵬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98年5月20日

發文字號：台語字第0980087115號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密(決標後解密)

附件：無附件

開會事由：「《臺灣閩南語常用詞辭典》結合多語對譯辭典軟體計畫」採購案評選委員會第2次會議

開會時間：98年6月1日(星期一)下午2時正

開會地點：教育部第二辦公室3樓會議室(台北市忠孝東路1段172號3樓)

主持人：(評選委員互選產生)

聯絡人及電話：林佳怡(02-7736-7875)

出席者：各評選委員

列席者：本部總務司江海屏、國語會陳執行秘書雪玉、吳視察中益、張玉萍小姐、林佳怡小姐

副本：本部國語會、第二辦公室警衛室、會議室管理員

備註：響應紙杯減量，請自備環保杯。

一、請攜帶本次會議開會通知單出席會議。

二、會議議程及附件將於會場上分送。

三、交通路線：

會議地點交通：

- 1、捷運可搭板南線在善導寺站下車，由5號出口往前直行至柯尼卡展示中心所在大樓。
- 2、公車可搭205、212、232、257、262、276、299、605等在審計部站下車即達。
- 3、自行開車者可停杭州南北路、青島東路公營停車格，或杭州南路東側(近青島東路口)、杭州北路西側及善導寺地下民營停車場。

教育部